

109 年度國家自然公園經營管理諮詢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8 月 1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整

會議地點：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陳委員兼召集人貞蓉

紀錄：薛伯璇

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議程討論：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列管案辦理情形說明

一、辦理情形：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楊委員娉育：

史溫侯步道目前是由哪個機關轄管？

三、本處回應說明

史溫侯步道土地管理機關為國防部軍備局，目前基於安全考量，前後皆以鐵門阻隔管理，步道位於本園區範圍一般管制區內。

四、決議：

(一)列管事項第 1 案及第 3 案解除列管，日後若環境狀況有所改變將持續關注相關議題。

(二)列管事項第 2 案，本處持續推動通盤檢討案，俟通檢案通過並完成後續處理後再行解除列管。(詳附件)

案由二、109 年 3 月 9 日會議委員建議事項執行情形說明

一、辦理情形：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鄧委員柑謀：

有關半屏山流浪犬問題前次會議有提過有位婦人固

定於上午 6:30 至 8:00 餵食流浪動物，此問題仍存在，近期亦看見步道旁遭棄置狗食及餵食容器，是否可向該婦人勸導。

(二)蘇委員耀廷

有關前次會議執行情形說明第 3 案及第 4 案，承辦單位已與 NGO 團體及在地潔底山社區協會，近日於潔底山做勘查，潔底山理事長透過我向管理處反映，日後類似此種模式，如在地可以參與，將提供其寶貴意見及資料予管理處。

(三)謝委員宜臻

流浪狗應採取 TNVR 的處理方式，要有好的達成率很依賴愛媽、愛爸的合作捕捉，目前如果採取驅趕餵食的愛媽和清走餵食食器，等於是撕裂彼此的關係，而不是建立合作關係，反而會損害後續的 TNVR 的機會。

(四)許委員玲齡

雞冠山因地質關係不適耕種，耕種人少，人文發展協會以推廣地質認識之方向佳，惟如何加強三個地方之特色作為調查基礎，應加以思考。潔底山前為管制區，軍事設施多且交通方便，建議對於潔底山之重點可放在軍事方面，做進一步調查。

(五)黃委員淑貞

有關潔底山與雞冠山潛在國家自然公園，建請管理處予以適度輔導，交由社區自由發展環教模式，以發揮該地特色，鏈結蛋白與蛋黃的生態特色。

三、本處回應說明及處理辦法

(一)雞冠山及潔底山案目前委託臺灣師範大學王文誠教授團隊進行，目前進行至期中階段，期中報告後會再

與地方及相關單位辦理座談會，了解在地想法及意願等。

- (二)國家自然公園與現有國家公園不同之處在於國家自然公園有極明顯蛋黃、蛋白概念，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為蛋黃，其形成與周邊蛋白有密切關係，如何將蛋黃、蛋白兩者做連結，為一大課題。漂底山及雞冠山該如何進行下一步，現持續與王文誠老師討論做法，國家重要資源，不能單靠政府機關守護，而是應該喚起全民共識共同維護，由下而上保護體制的建立，可保護更多的資源。
- (三)有關辦理 TNVR 部分，自 106 年起零安樂死政策，現市府公有或民間收容所收容量皆趨近飽和，為減緩園區浪犬繁衍速度，本處採取 TNVR 方式進行，108 年及 109 年契約執行目標為 200 隻皆已執行完畢，另也計畫移除 100 隻具有攻擊性犬隻，就目前觀察半屏山區域，流浪犬應皆已完成結紮，透過保育巡查員及志工巡查觀察並無小狗出生。
- (四)流浪犬問題因影響山上野生動物，本處將持續辦理 TNVR，另民眾餵食情形嚴重問題，惟園區外餵食無相關處罰規定，執行難度較高，因此將持續與高雄市政府合作。
- (五)有關在地之發展亦為潛在型國家自然公園研究案之選項，如能建立自身家鄉的環境資源保育效果應更勝組織體系管理，後續將於調查案持續探討此課題。

四、決議

- (一)有關半屏山餵食問題，請企劃經理科保育巡查員持續關注，如果可以找到該婦人亦可與他溝通，另餵食器皿請遊憩服務科清潔廠商清除。

(二)雞冠山及漂底山可行性評估案辦理時，請企劃經理科將許委員及蘇委員之意見給王文誠老師參考。

(三)執行情形說明案皆予解除列管。

案由三、109 年度主要推動業務說明

一、辦理情形：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鄧委員柑謀

- 1.半屏山救援道路及瞭望台改建工程，似有挖邊坡的土填道路問題，因該處沖刷問題嚴重，是否可要求施工廠商勿再挖邊坡土。
- 2.另請問中央瞭望台工程何時完工?因高雄鳥會預計9月13日至11月15日於半屏山辦理猛禽調查。

(二)許委員玲齡

- 1.壽山獼猴一直是頭痛問題，管理處與台灣獼猴吱吱黨是否有合作可能性?
- 2.國家自然公園包含史蹟保存區，惟目前出版品多以生態方面為主，對於史蹟保存是否應藉由專書加以介紹及傳承。
- 3.日治時期壽山公園登山古道能否復原?
- 4.目前諮詢會委員對臺中都會公園較為陌生，是否下次有機會至臺中都會公園召開委員會，讓委員認識。

(三)洪秀霞委員

- 1.南鼓山歷史與湧泉有絕對關係，是否可重現作為管理處遊憩亮點?
- 2.南鼓山登山需行經於馬路與汽車爭道，是否可規畫綠色山徑?

(四)楊娉育委員

南鼓山湧泉建議先釐清欲朝向步道重現或湧泉重現之方向，另許委員所提登山古道，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有納入其興濱計畫內規劃，建議管理處跨領域整合主動出擊拜會市府首長討論該區發展重點。

(五)謝宜臻委員

半屏山的步道由於容易沖蝕，因此最好的方式應該是做木棧道，退而求其次是做手作步道。截至目前，目前大致上只有林務局以約 20 萬元，簡單施作水泥固定住表面、維持平坦，主要是讓山友能夠順利行走。但是這種施作方式幾乎無法撐過一年，應有中長期的維護步道方式的思考。

三、本處回應說明及處理辦法

(一)有關半屏山工程案，中央瞭望台工期預計自 9 月至 10 月辦理，另道路改善工程本處經與屏東林管處討論結果，現將本處規劃資料交由林管處參考，後續由林管處視預算編列進行設計改善。近期本處亦與千里步道協會接觸，9 月初會針對半屏山步道開設手作步道課程，預計 10 月份辦理 2 場次手作步道改善。

(二)台灣獼猴吱吱黨目前有部分理念與本處不符，人猴關係改善一直是本處推動重點，後續希望透過學校課程，相信對於人猴關係有所助益。

(三)另有關人文史蹟相關出版品，本處曾出版「正在壽山上空」1 書，針對園區範圍歷史等介紹，106 至 107 年也針對左營舊城進行考古挖掘研究，目前委託劉益昌老師進行文化體系考古，明年亦編列預算進行園區軍事遺址調查，最後應彙整再予出版。

(四)有關南鼓山湧泉，本處已與周邊龍井社區進行 3 年社

區培力工作，並由社區協助進行園區周邊相關湧泉調查，也透過培力計畫培養社區帶領解說能力，後續將持續合作讓湧泉人文史蹟透過解說等方式讓更多人了解。

(五)林務局管理原野地區山洪治理，每年有一定經費辦理全臺灣山洪治理，本處希望藉由其山洪治理專業及經費合作路面維整，並希望維持較自然之狀態。

(六)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除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及未來潛在國家自然公園外，還有2個都會公園。都會公園因屬都市公園原應回歸地方政府管理，惟目前仍由中央管理，導致目前情況。目前諮詢會委員皆具多方專業，未來如有需要，將再視情況至臺中都會公園請委員給予指導。

四、決議

(一)半屏山瞭望台工程應視其工時及工序，因工地涉及安全問題，相關規定仍須遵守，如屆時施作時機不宜進入，仍需請委員更換鳥調地點，亦請委員諒解。

(二)南鼓山綠色山徑及登山古道因該區位於園區範圍外，本處持續與各機關保持密切關係，希望透過合作方式，讓政府量能最大化。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建請在半屏山步道設置生態教育解說牌，以發揮國家自然公園的生態解說教育功能。(鄧委員柑謀提案)

一、說明：

(一)鄧委員柑謀：

1. 半屏山沿線步道尚無生態教育解說牌。
2. 本案曾於106年11月諮詢會議時提出，主辦單位答覆

將在往後編列預算實施，現已歷經3年，仍未實施。

3. 半屏山春秋兩季有數量蠻多的本地及遷移型猛禽，該瞭望台是都會地區難得的一處賞鷹平台，高雄鳥會已在春季辦理解說活動，秋季將進行為期兩個月的猛禽調查。另建請定期修剪瞭望台前銀合歡等影響觀景的植物，以發揮瞭望台的功能。

(二)黃委員淑貞：

有關半屏山解說牌建請加入 QR CODE，連結到設置網頁或行動解說或語音導覽，以加強解說的延伸效益。

(三)楊委員娉育：

假設將銀合歡移除，木芙蓉有生長機會嗎？建議應尋找能徹底解決之方法。

(四)林委員湘玲：

此區域銀合歡皆可進行移除，惟因分屬不同土地管理機關須跟實際管理機關合作，銀合歡入侵問題嚴重，需長時間人為干擾，因若僅拔除植株並無實際效果，若做整地式移除，於水土保持面又可能不被當地民眾所接受，因此需協調出大家可接受之方式，長期管理。

(五)張楊委員家豪：

管理處先前委託案移除銀合歡後，發現若要再種植原生樹種時，因梅雨季時間不固定，需倚賴人為澆水，惟因運送不便，有一定困難度，所以後續種植時應考慮水源可及性。

二、本處回應簡要說明：

- (一)銀合歡修剪本處已向屏東林管處申請，待適當時機進行修剪，解說牌設置因考量園區設施安全急迫性，故今年預計先將瞭望台整修完成，明後年即可於適合地點設置解說牌。

(二) 106 年本處進行約 2 公頃銀合歡移除棲地復育工作試驗區，歷經 3 年養護目前復育成果良好，目前與愛種樹協會簽訂合作備忘錄，持續進行相關養護工作。

三、決議：

請保育解說科於後續解說牌內容設計時參考委員意見加入 QR CODE，中央瞭望台植物修剪及銀合歡移除請依會議討論持續辦理。

案由二、高雄市的發展正朝向「綠色」、「生態」、「科技」、「文化」及「自然」的方向邁進，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擁有豐富的自然與人文資源，自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於環境教育的推廣工作，希望將來能延續環境教育的本質，將整個大高雄的生態資源的整體整建概念延伸至旗山美濃甲仙等地區。(高雄市綠色協會曾教授梓峰提案)

一、說明：

(一) 顏委員杏砮：

目前管理處環境教育大部分在於壽山地區，建議將來可將壽山地區環境教育概念延伸。

(二) 謝委員宜臻：

是否可說明美濃國家自然公園規劃或協調現況？

(三) 黃委員淑貞：

有關環境教育的推動及到校宣導，可以推廣到美濃、旗山、甲仙等地區，以延伸環教的本質。

二、本處回應簡要說明：

(一) 環境教育具有地域性，且涉及課程設計及環教場域等，建議未來俟美濃國家自然公園順利推動成立後，再依當地資源特色研議環境教育課程，以延伸至美濃、旗山、甲仙等地區，另本處目前正辦理馬頭山、雞冠山及潔底山可行性評估案，將來亦可與當地協會合作。

2. 高雄市政府自 102 年度即推動美濃國家自然公園，完成報告書送內政部營建署報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審議，惟經幾年推動，當地民眾正反意見相當，目前高雄市政府認須俟民意進一步整合後才能賡續推動。
3. 到校推廣倘學校歡迎，本處皆樂意合作，另在此回應委員，有關戶外教學、專業研習、到校推廣部分本處前因疫情影響暫停活動，致尚未達到預期，後續將視疫情狀況持續推動，請委員放心。

三、決議：

制式環境教育必須有環境教育場域，惟環境教育應內化於生活，甚至學習過程，既壽山環境教育定位為淺山學堂，如非傳統環境教育推廣方式，本處仍樂意與在地學校或機關合作，共同推廣。

肆、書面意見：

一、委員意見：

(一)洪委員進成：

1. 建議建設多處涼亭以便爬山者休息。
2. 建議建設多處廁所以便爬山者使用。

(二)林委員俊全：

1. 如何推動解說，如何走出園區？
2. 如何建立夥伴關係:NGO、環教、社區。
3. 如何增加環境素養？

(三)許委員文龍：

1. 肯定壽山國家自然公園設立近 10 年來，已正式成立管理處，完成行政服務中心並推動各項相關業務，交出第一張亮眼績效單。
2. 期待未來 10 年，特別是近中程 3-5 年，管理處考量

推動完成下列工作:

- (1) 雞冠山、潔底山及馬頭山設立為國家自然公園可行性(含資源調查)已由管理處推動中，以其資源條件配合適宜規劃，箇人認為可行性極大，期待成功並調整管理處組織人力(如增加員額、增設必需之管理站)及適度增編所需費用，以提升管理處行政績效。
- (2) 本園區標誌(指示、警告、解說等)仍宜委託專業做系統規劃，並據以推動完成，讓進出園區人員遊客更清楚及參考。
3. 為使本諮詢委員會的各位委員更明確掌握管理處辦理回復委員們諮詢關心的建議事項最新情形(如簡報之報告事項)，建議考量(如有困難不勉強)建立LINE 群組，並由管理處主辦單位負責。

二、決議

以上委員所提建議，請各業務科室參採研議，並於下次會議回應，俾利委員瞭解辦理情形。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2 時 30 分

附件、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列管表

項次	案號	決定(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議
1	1080325 諮詢會 -專 1	鑒於舊城文化協會及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皆對史溫侯步道甚有關切，後續對於這個議題需要積極處理。	本案本處前已委由工程顧問公司進行評估，並估列工項及所需經費。惟考量本處年度預算有限，且尚有其他攸關遊客安全之項目亟需進行修繕，本案將視本處日後預算編列情形及園區各項遊客安全設施改善後，再行評估辦理。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 列管
2	1080325 諮詢會 -專 2	於明年初壽山國家自然公園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案通過後，解說系統需在重要入口處標示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範圍，讓遊客明確了解已進入國家公園範圍內，以免觸犯國家公園法。	遊憩服務科： 至壽山國家自然公園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案通過後，於後續工程規劃設計時配合辦理設置解說牌示。 企劃經理科： 本案於 5 月 15 日召開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審議，會議結論原則同意，請本處依據委員所提意見釐整計畫書圖，送請內政部依行政程序報請行政院核定。另變更案編號 3 案-勝利路停車場(含擋土牆)1 案，本署公園組以內政部 109 年 6 月 24 日內授營園字 1090811135 號函發高雄市政府就實際劃出計畫範圍確認。本處亦請廠商依會議紀錄修正計畫書圖，俾利辦理後續報院核定相關事宜。	續管
3	1090309 諮詢會 -臨 1	大小龜山土石沖刷流失問題，請遊憩服務科瞭解土石流失情形，必要時與水土保持相關機關合作，以尋求解決方式。	本案經本處會同顧問公司進行評估，大小龜山土石流失應為早期發生，近期應已趨於穩定，建議不再擾動。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 列管